

國立政治大學國際合作交流現況說明

97.1.11 國際教育交流中心製

國際教育交流中心（以下簡稱國交中心）依據「區域性」和「語言性」兩項指標，將本校與各國合作交流現況分別區分為「已發展區域」、「發展中區域」及「低度發展區域」。國交中心於96年10月30日所制訂的「國立政治大學鼓勵教師開設國外短期學習課程補助辦法」中第五條第二項第一款和第二款所提及之彈性補助費，即是依據前述兩項指標進行補助。茲就「區域性」和「語言性」之分類內容予以說明：

一、區域性：

- (一) 已發展區域：美國、西歐、北歐、東北亞（日本和韓國）。
- (二) 發展中區域：加拿大、中美洲、英倫三島、東歐、澳紐、南亞、東南亞、西亞。
- (三) 低度發展區域：南美洲、南歐、獨立國協、南太平洋、非洲。

以上區分僅就大範圍區域予以進行分類，然因本校與各區域內之國家合作交流情況不一，若有疑慮，將交由國交中心學術合作小組會議審議。

二、語言性：

- (一) 已發展區域：英語、法語、日語、韓語、阿拉伯語、土耳其語。
- (二) 發展中區域：德語、蒙古語、波斯語、希伯來語。
- (三) 低度發展區域：西班牙語、義大利語、俄語。

上述語言是指該國官方語言，若前往國家之官方語言未包含在上述分類，將交由國交中心學術合作小組會議審議。

※備註：

1. 「國立政治大學鼓勵教師開設國外短期學習課程補助辦法」所定義之國外短期學習課程不包含中國大陸、香港和澳門等地區。
2. 國交中心將依本校國際合作交流發展情況不定時更新上述分類。